

## 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
機關傳真：29387749

承辦人：陳瑞英
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689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08000246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科技部函、申請須知

主旨：科技部公開徵求「2020-2022年度臺越（MOST）雙邊擴充加值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」，自108年1月22日起受理申請，校內線上截止收件時間為108年2月2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，逾期恕不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科技部108年1月21日科部科字第10800055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須由臺灣及越南雙方計畫主持人共同研議並提出計畫申請。其中越方主持人須依越南科技部之規定向該部提出申請；我方計畫主持人須依本須知所述方式向科技部申請「擴充加值型(add-on)國際合作研究計畫」。
- 三、申請資格：
  - (一) 臺方計畫主持人應符合下列資格條件：
    - 1、以刻正執行科技部補助研究類計畫主持人為限。
    - 2、前項研究類計畫不限一般專題研究計畫，但不含規劃推動及產學合作計畫，並與擬申請國際合作計畫之研究內容相關；申請時應同時上傳「原計畫」申請書合併檔及經費核定清單。
- 四、計畫申請注意事項：
  - (一) 屬雙邊協議「擴充加值型(add-on)國際合作研究計畫」(Joint Call)，雙方研究人員組成合作研究團隊，共同合作進行本項研究計畫。

- (二) 計畫執行期間自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，為期3年。
- (三) 本案通過之「擴充增值型國合研究計畫」為計畫主持人執行中之原計畫擴充增值，追加國際合作經費，可不受科技部一般專題計畫補助件數之限制。惟計畫主持人同年度執行此類雙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(Joint Call)，以2件為限。
- (四) 我方計畫「擴充增值」經費與「原計畫」經費總和，以不低於新臺幣60萬元/件/年為原則。補助我方「擴充增值」經費項目包括：國際合作主持費(主動增核)、國際合作所需業務費、赴國外差旅費等。
- (五) 適逢108年2月28日至3月3日連假4天，有意申請者，請於旨揭期限前於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申請系統完成線上申請，並請所屬單位於次日中午12時前將申請名冊送達研發處，俾利備函彙送科技部提出申請。

五、計畫申請如有疑義，請洽科技部金曉珍小姐，電話：(02)2737-7047。  
有關申請系統操作問題，請洽科技部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，電話：0800-212-058，(02) 2737-7590~7592。

正本：本校各院、所、系、中心

副本：研究發展處

校長 郭 明 政